

2023年度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的主要职责是：负责派驻区域内的生态环境保护执法工作，协助当地政府对辖区内环境污染防治进行监督管理，依法实施生态环境保护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按管理权限审批或审查开发建设区域、规划、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工作，协助处理辖区内涉及生态环境的应急事件；负责执法监测、污染源监测和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监测；完成市生态环境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内设机构6个，分别为办公室、执法股、行政审批股、污染防治股、法制监督股、生态保护股。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清远市清城区环境监测站。但局本级及下属单位分别单独编制部门决算，不做汇总。本部门决算为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本级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58.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527.4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6.2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0.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800.7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8.6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4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85.46	本年支出合计	57	3,006.1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6.2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65.54
总计	30	3,071.73	总计	60	3,071.73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85.46	2,458.02	0.00	0.00	0.00	0.00	527.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33	9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33	9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2	64.2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11	32.11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5	3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5	3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5	30.05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780.48	2,253.03	0.00	0.00	0.00	0.00	527.44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20.85	1,363.02	0.00	0.00	0.00	0.00	457.83
2110101	行政运行	742.10	742.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63.75	620.92	0.00	0.00	0.00	0.00	442.83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4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44
21103	污染防治	848.94	848.9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669.97	669.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35.74	135.7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3.23	43.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41.08	4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1.08	41.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7.17	0.00	0.00	0.00	0.00	0.00	67.17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7.17	0.00	0.00	0.00	0.00	0.00	67.17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60	78.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60	78.6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60	78.6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006.19	947.60	2,058.5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29	96.2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29	96.2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2	64.2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07	32.0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5	30.05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5	30.05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5	30.0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800.79	742.65	2,058.14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831.34	742.65	1,088.68	0.00	0.00	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758.22	742.65	15.57	0.00	0.00	0.00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16.33	0.00	16.33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56.78	0.00	1,056.78	0.00	0.00	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2.44	0.00	2.44	0.00	0.00	0.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2.44	0.00	2.44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858.76	0.00	858.76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669.97	0.00	669.97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135.74	0.00	135.74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3.06	0.00	53.06	0.00	0.00	0.00
21111	污染减排	41.08	0.00	41.08	0.00	0.00	0.0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1.08	0.00	41.08	0.00	0.00	0.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7.17	0.00	67.17	0.00	0.00	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7.17	0.00	67.17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60	78.6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60	78.6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60	78.6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45	0.00	0.45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0.45	0.00	0.45	0.00	0.00	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0.45	0.00	0.45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58.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6.29	96.29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05	30.05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253.59	2,253.59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8.60	78.6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58.02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58.53	2,458.5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9.8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9.29	9.2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8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467.82	总计	64	2,467.82	2,467.82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2,458.53	947.60	1,510.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6.29	96.29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6.29	96.2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4.22	64.2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2.07	32.0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5	30.05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5	30.05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5	30.05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53.59	742.65	1,510.93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363.57	742.65	620.92
2110101	行政运行	742.65	742.65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20.92	0.00	620.92
21103	污染防治	848.94	0.00	848.94
2110301	大气	669.97	0.00	669.97
2110302	水体	135.74	0.00	135.74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43.23	0.00	43.23
21111	污染减排	41.08	0.00	41.08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41.08	0.00	41.0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8.60	78.6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8.60	78.6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8.60	78.6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41.2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7.75
30101	基本工资	109.01	30201	办公费	9.36
30102	津贴补贴	305.88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185.4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15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6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4.22	30206	电费	7.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2.07	30207	邮电费	2.9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0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2.61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5.99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5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4.1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20.69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6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9.5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9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1.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59.85		公用经费合计	87.7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4.36	0.00	49.36	34.36	15.00	5.00	41.20	0.00	41.20	34.36	6.84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2023年度总收入3,071.73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985.4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8.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3.75万元，下降6.95%。主要变动情况：上级非常规性的“清城区VOC企业全过程监控及平台管理服务”等项目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527.4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00.11万元，下降75.21%。主要变动情况：向清城区财政申请拨付的“江南水厂水质在线预警监测站点运维”、“清城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等项目资金未能在本年度拨付。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2023年度总支出3,071.73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006.1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947.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73万元，增长1.91%。主要变动情况：人员工资津贴、五险一金等正常支出增加。

2. 项目支出2,058.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978.57万元，下降49.02%。主要变动情况：向清城区财政申请拨付的“江南水厂水质在线预警监测站点运维”、“清城区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等项目资金未能在本年度拨付。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458.0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458.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83.75万元，下降6.95%；主要变动情况：上级非常规性的“清城区VOC企业全过程监控及平台管理服务”等项目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458.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458.5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99.60万元，下降7.51%；主要变动情况：上级非常规性的“清城区VOC企业全过程监控及平台管理服务”等

项目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1.2万元，完成全年预算54.36万元的75.7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23万元，增长359.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1.2万元，完成预算49.36万元的83.4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2.23万元，增长359.3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34.36万元，完成预算34.3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36万元，增长0.00%（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6.84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45.6%，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3万元，下降23.7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5万元的0.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00%。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本年度购置2台公务用车共34.3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4.36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1.2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2023年本部门没有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1.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34.3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2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84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辆，主要用于环境保护监管巡查执法。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上级交流检查，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用于：无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7.7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6万元，下降1.96%。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严格控制运行经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6.8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13万元，下降23.74%。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3.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1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6.9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3.0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93.0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

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其他用车3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环境保护监管执法巡查车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5个，共涉及资金585.7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8.76%；组织对2023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组织对2023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共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对0个项目分别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458.5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他预算支出547.65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优秀。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异味溯源及重点涉气企业废气污染物监测工作项目、重点涉气企业环保核查及对策研究工作项目、执法经费项目、监测经费项目、监察能

力专项项目等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077.49万元，执行数3006.19万元，完成预算的278.99%。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年初计划完成本地区生态环境各项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生态环境事务巡查等有待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加强和完善生态环境事务巡查等各项工作。

异味溯源及重点涉气企业废气污染物监测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105.48万元，执行数为105.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通过开展健康风险评价和异味相似性及可能来源分析得出的结论，为应急管理决策提供科学依据，因企施策，有针对性地加强企业监管，企业大气污染防治和环境监管精细化水平有所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精细化管理、资金使用效率有待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对项目单位使用专项资金的绩效管理。

重点涉气企业环保核查及对策研究工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95.28万元，执行数为95.2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通过排查整治，提升环保管理人员水平，指导企业对发现问题进行整改。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计划金额及执行管理存在不足。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完善预算计划金额及执行管理，制定详尽、清晰的资金使用计划。

执法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295万元，执行数为29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保障我分局执法相关部门正常运行，进一步加强我区环境监察执法能

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是加强资金管理，制定详尽、清晰的资金使用计划。

监测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60万元，执行数为6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有效保障监测站开展监测工作，为清城区污染源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持，得到有效工作保障。下一步改进措施是加强资金管理，制定详尽、清晰的资金使用计划。

监察能力专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是进一步提升我分局监管力度及执法效率，大大提升我分局环境执法、监测、监管能力，切实维护我区生态环境。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精细化管理有待提高，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明确、细化和量化。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进一步规范绩效目标编制。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